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19-012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都汇能”）持有本公司 16,549,085 股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12%。

京都汇能自 2010 年 12 月持有本公司股份，该股份自 2017 年 2 月 17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京都汇能计划自 2019 年 3 月 7 日至 2019 年 6 月 4 日内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8,031,4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16,549,085	4.12%	IPO 前取得：16,549,085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京都汇能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7,599,916	1.8926%	2018/3/16~ 2018/9/18	14.16-31.71	2018/2/23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 区间	拟减持 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不超过： 8,031,400 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015,7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031,400 股	2019/3/7 ~ 2019/6/4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注：以上不超过指小于等于。

京都汇能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区间自 2019 年 3 月 7 日至 2019 年 6 月 4 日。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京都汇能减持股份时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90 个自然日内进行，且在连续任意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90 个自然日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兼用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则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减持价格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京都汇能所作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公司股价情况，减持其所持公司的股票。具体减持计划为：自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减持额度将不超过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本公司在此期间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3)若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京都汇能依据上述承诺，依法就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履行预披露义务。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京都汇能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及自身资金规划自主决定的减持行为，但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京都汇能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采取何种减持方式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为明确起见，减持期间，如京都汇能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则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如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则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兼用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则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说明

1. 京都汇能自 2010 年 12 月通过增资成为本公司股东，此后的 8 年多时间里一直持有本公司股票，长期坚定地支持本公司的发展。

2. 京都汇能承诺：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承诺。

3.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 日